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
新市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简称高新区（新市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是集疾病预防与控制、卫生监测与评价、健康教育与促进为一体，为政府实施卫生技术管理和服务的卫生机构，是政府管理行为的技术支撑体，是政府实行一定福利政策的社会公益性事业单位，隶属高新区（新市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行政管理的正科级事业单位，位于江苏东路275号。拟定和指导实施全区急慢性传染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职业病、地方病等疾病的预防控制规划、计划、实施方案、工作规范、标准、防治对策与技术措施。并对实施情况进行质量控制和效果评估。

建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运行机制，指导和参与调查处理全区发生的重大传染病疫情、新发传染病、群众性不明原因疾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开展对影响人群生存环境卫生质量及生命质量的危险因素和食品、职业、环境、放射、学校卫生等卫生学检测、评价，组织开展健康危害因素干预。

对全区急慢性传染病、地方病、寄生虫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职业病、公害病、学生常见病及意外伤害等发生、分布和发展的规律进行流行病学监测、分析和预测、预报。

组织开展全区免疫和规划免疫预防接种工作，负责免疫预防的技术指导、效果监测与评价，预防用生物制品的计划、订购、供应及冷链系统的监测与使用管理。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度，实有人数448人，其中：在职人员444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4人。

高新区（新市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12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室、防疫科、公卫科、病媒防治科、结核科、慢病科、计免科、艾滋病科、卫生检验科、健教科、质管办。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7477.0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7451.49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5.57万元。

2023年度支出总计7477.0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7472.06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5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16.16万元，下降0.22%，主要原因是：2023年初结转结余减少，结余用于弥补收支差额。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7451.4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287.11万元，占97.79%；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164.38万元，占2.2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7472.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184.04万元，占82.76%；项目支出1288.02万元，占17.24%；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7303.58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16.47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7287.11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7303.58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7303.58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174.07万元，下降2.33%，主要原因是：2023年初结转结余减少，结余用于弥补收支差额。

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7236.27万元，决算数7303.5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93%，主要原因是：新招录30名员额编制人员，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303.5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75%。与上年相比，减少157.59万元，下降2.11%，主要原因是：2023年用于艾滋病、结核病、免疫规划等专业业务项目支出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7236.27万元，决算数7303.5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93%，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招录30名员额编制人员，人员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51.94万元，占8.93%；
2. 卫生健康支出（类）6651.64万元，占91.0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1072.42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072.4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相关要求，调整项目工作经费。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支出决算数为5521.98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1370.72万元，下降19.89%，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各项经费支出，厉行节约，精简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

务（项）：支出决算数为12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16.33万元，下降57.64%，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卫卫生服务专项业务经费支付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7.75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1.67万元，下降17.73%，主要原因是：因2023年退休人员职称待遇不同，职业年金缴费存在差额。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数为45.24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9.3万元，下降17.05%，主要原因是：重大公卫卫生服务专项业务经费支付减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644.19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68.01万元，增长35.28%，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招录30名员额编制人员，人员经费增加，2023年社会保险调整基数，人员经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173.9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012.33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61.59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长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本年财政未安排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长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经费本年财政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长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经费本年财政未安排预算；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长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经费本年财政未安排预算。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无此项经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

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本年无此项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5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车辆统一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管理，固定资产车辆卡片由本单位录入。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无此项经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开支；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事业单位）公用经费支出161.59万元，比上年减少152.08万元，下降48.48%，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用经费支出，精简开支，厉行节约，减少固定资产购置。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原值2286.30万元，房屋70平方米，价值11.50万元。车辆5辆，价值123.03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

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2023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1个，全年预算总额8690.84万元，实际执行总额7472.06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6个，全年预算数2698.74万元，全年执行数1296.88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计划的要求，遵循预算绩效工作按照“由点及面、稳步推进”的原则，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二是部门单位绩效管理人员以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实际情况为基础，详细填报绩效目标表、整体支出监控表，结合资金预算情况、资金到位情况和实际支出情况，对于目标设定、指标值完成、指标完成率存在的问题，共同商榷，提出合理建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对各项指标和指标值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二是自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会影响评价质量，容易造成问题的疏漏，在客观性和公正性上说服力不强，三是缺少带着问题去评价的意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设置相关工作绩效指标，确保项目达到预期的效益；二是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加强项目过程控制。

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部门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资金	7236.27	8690.84	7472.06	10	85.98%	8.6
	其中:中央安排（万元）	0	835.75	57.24	-	-	-
	自治区安排（万元）	0	0	0	-	-	-
	地（州、市）安排（万元）	0	192.07	0			
	县（市、区）安排（万元）	7236.27	7663.02	7414.82			
	其他资金（万元）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国家、自治区及乌鲁木齐市下达的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的指令性任务，实施疾病预防控制规划、方案，组织开展疾病爆发调查处理和报告。负责预防性生物制品管理，组织实施预防接种工作。调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危险因素，实施控制措施。开展常见病原微生物检验检测和常见毒物、污染物的检验鉴定。开展疾病监测和食品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 and 环境卫生等领域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管理疫情及相关公共卫生信息。受委托承担与卫生监督执法相关的检验检测任务。组织开展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 年度绩效目标： 在区委、管委会、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部门的关心支持下，全面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自治区、市委、区委全会精神 and 各项部署要求，落实好传染病防治、艾滋病防治、结核病防治、免疫规划、慢病防治、健康教育等工作任务。一是加强传染病监测，及时触发预警机制；二是开展各类业务培训，提高全员综合素质；三是多渠道开展培训，提高全民防病意识；四是按计划完成重点指标，控制发病率，区域内主要传染病下降率为5%，应对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等工作，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及时率达到100%。年度预算经费安排7236.27万元			按预定目标完成年初预算共计7472.06万元。基本支出6184.03万元，项目支出1288.03万元。 在区委、区政府的带领下，深刻认识后疫情时代复杂形式，进一步统一思想，明确任务，结合我区实际情况，逐步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落实好传染病防治、艾滋病防治、结核病防治、免疫规划、慢病防制、健康教育等工作任务，建立健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对辖区医疗机构开展培训5场219人次，规范各项传染病上报，及时发现不明原因疾病，发挥传染病网络直报医疗机构哨点作用，由专业人员组成疫情处置组、食源性疾病处置组2支应急队伍，每支应急队伍10人，随时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权重	得分
运行成本	质量指标	艾滋病免费抗病毒治疗率	>=90%	工作计划	97.91%	12	12
	成本指标	预算经费	<=7236.27万元	预算公开	7472.06万元	8	8
管理效率	质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政策制度	98.43%	8	8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策制度	100%	12	12

履职效能		肺结核患者规范管理率	>=90%	工作计划	100%	15	15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100%	10	10
社会效益		区域内主要传染病下降率	>=5%	工作计划	5.55%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十四五”规划	95%	10	10
总分						100	98.6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实施单位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0.11	767.91	160.57	10	20.91%	2.09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50.11	767.91	160.57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涉及金额767.91万元，专项用于扩大国家免疫规划、艾滋病防治、结核病防治、血吸虫与包虫病防治、精神卫生与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治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有关工作。继续为0-6岁适龄儿童常规接种，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降低艾滋病病死率，艾滋病免费抗病毒治疗；进一步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推广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和干预适宜技术，健全完善慢性病及其危险因素监测网格；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提高患者治疗率。					本项目涉及金额767.91万元，实际支出160.57万元，2023年重大传染病防治完成情况如下：艾滋病免费抗病毒治疗完成率100%，艾滋病规范化随访干预比例完成率100%，艾滋病高危人群检测比例完成率100%；规范治疗和随访检查的肺结核患者任务完成率100%，有症状的病原学阳性率肺结核患者密切接触者检查率100%，肺结核病原学阳性患者耐药筛查率100%；重大慢性病筛查任务完成率完成100%；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任务完成率100%，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完成率100%；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治疗率100%；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完成率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	产出指	数量指标	艾滋病免费抗病毒治疗		=100%	=100%	6	6	

效指标 完成情 况	标		规范治疗和随访检查的肺结核患者任务完成率	≥85%	=95%	5	5	工作超额完成
			有症状的病原学阳性率肺结核患者密切接触者检查率	≥90%	=96%	4	4	工作超额完成
			肺结核病原学阳性患者耐药筛查率	≥80%	=100%	4	4	工作超额完成
			重大慢性病筛查任务完成率	=100%	=100%	6	6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任务完成率	=100%	=100%	6	6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8.43%	5	5	工作超额完成
	质量指标		艾滋病规范化随访干预比例	=100%	=100%	6	6	
			艾滋病高危人群检测比例	=100%	=100%	5	5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80%	=89.6%	7	7	工作超额完成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治疗率	≥60%	=85.11%	6	6	工作超额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	有效控制	有效控制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99.5%	10	10	工作顺利完成，受益人员满意度高
总分						100	92.09分	

经办人：袁玲玲
 联系人：袁玲玲

联系电话：6670213
 联系电话：667021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实施单位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7.28	278.01	55.03	10	19.79%	1.98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7.28	278.01	55.03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本项目涉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278.01万元，主要用于免费向全区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肺结核患者管理及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有效控制疾病流行。该项目计划完成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到90%，地方病防治工作任务完成率达到95%，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75%以上，同时推进健康素养促进、降低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278.01万元，实际支付55.03万元，主要用于发放肺结核病管理及交通补助费用、肺结核患者住院营养补助费用、接种门诊冷链效验补助等费用，2023年工作完成情况：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完成100%；地方病防治工作任务完成率100%，地方病核心指标完成率完成100%，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完成100%；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100%；成本控制有效性率100%，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不断缩小，服务对象满意度不断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8.43%	8	8	工作超额完成
			地方病防治工作任务完成率	≥95%	=100%	6	6	工作超额完成
			地方病核心指标完成率	≥95%	=96.33%	5	5	工作超额完成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100%	6	6	工作超额完成
		质量指标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100%	=100%	5	5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75%	=82.59%	5	5	工作超额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成率	≥85%	=96.33%	5	5	工作超额完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严格采购程序按照财政有关经费标准执行	严格采购程序按照财政有关经费标准执行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不断缩小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0	10	
总分						100	91.98分	

经办人：袁玲玲
 联系人：袁玲玲

联系电话：6670213
 联系电话：667021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流感疫苗采购资金						
主管部门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实施单位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1.14	371.14	0.00	10	0.00%	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1.14	371.14	0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预防流感在我市爆发流行，做好流感疫苗的接种工作，为做好应对今冬明春流感与新冠肺炎的双重防控压力，防止秋冬季流感在我市爆发流行。拨付资金371.14万元，用于支付购买流感疫苗69356支费用以及支付疫苗接种服务费，接种人群为60岁以上常住老年人、在校中小学生及教职工、医务人员，使易感人群得到有效保障，有效预防和控制流感爆发。				拨付资金371.14万元，用于支付购买流感疫苗69356支以及支付疫苗接种服务费，接种人群为60岁以上常住老年人、在校中小学生及教职工、医务人员，使易感人群得到有效保障，有效预防和控制流感爆发，流感2023年财政未拨付此项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疫苗分配数量	=69356支	=69356支	20	20	
		质量指标	疫苗实施接种率	=100%	=100%	12	12	
		时效指标	拨付时间	=2023年12月	=0年0月	8	0	该项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年末资金审批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71.14万元	=0万元	8	0	该项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年末资金审批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疫苗采购单价（北京科兴）	=45元/支	=0元/支	6	0	该项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年末资金审批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接种服务费	=8元/剂次	=0元/剂次	6	0	该项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年末资金审批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预防和控制流感爆发	有所控制	有所控制	10	0	该项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年末资金审批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提升群众身体素质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10	0	该项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年末资金审批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流感疫苗接种人群满意度	>=90%	=96.25%	10	10	工作顺利完成，接种人群满意度高
总分						100	42.00分	

经办人：袁玲玲
 联系人：袁玲玲

联系电话：6670213
 联系电话：667021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度雇员经费						
主管部门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实施单位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56.00	1066.62	1066.22	10	99.96%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56	1066.62	1066.22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目标	为确保工作的正常运转，我单位计划预算资金1066.62万元，用于发放雇员工作人员的工资、资金及社保等人员经费，雇用人员88人，人员经费标准为1万元/月/人，全年发放次数12次。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雇用人员待遇，稳定人员队伍，提高雇员工作效率，充分保障疾控中心日常工作开展。				此项资金1066.62万元，用于发放雇员工作人员的工资、资金及社保等人员经费，全年发放工资12次，资金发放及时率100%，有效保障雇用人员待遇，稳定人员队伍，促使中心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88人	=82人	8	7.44	有人员辞职
			发放次数	=12次	=12次	7	7	
		质量指标	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98.7%	10	9.87	有一位工作人员，考核结果未定等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标准	≤1万元	=1.08万元	20	18.52	社保基数调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雇用人员待遇，稳定人员队伍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超额完成
	总分					100	97.83分	

经办人：袁玲玲

联系电话：6670213

联系人：袁玲玲

联系电话：667021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零星项目经费补助						
主管部门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实施单位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	15.06	15.06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	15.06	15.06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零星项目经费补助15.06万元，用于支付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筑设计研究院出具的《高新区（新市区）疾控中心改造建设项目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制作费6万元及实验室暖气费9.06万元。			零星项目经费补助15.06万元，支付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筑设计研究院出具的《高新区（新市区）疾控中心改造建设项目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制作费6万元及实验室暖气费9.06万元，合同履约率100%，资金支付及时率100%，有效提高实验室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次数	≥1次	=1次	5	5	
			组织可行性研究评审实验室数量	=1个	=1个	4	4	
			供热面积（m²）	≤4119.22m²	=4119.22m²	6	6	
		质量指标	合同履约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报告制作费	≤6万元	=6万元	10	10	
			供暖费	≤9.06万元	=9.0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实验室正常运转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分	

经办人：袁玲玲
 联系人：袁玲玲

联系电话：6670213
 联系电话：667021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直达资金）补助资金（第二批）						
主管部门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实施单位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200	0.00	10	0.00%	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0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计划资金200万元，主要用于购进11套专业实验设备，共计10种设备。通过重点专项建设，协作网建设、设备采购、技术引进，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提升新冠肺炎核酸实验室能力建设，配置、更新工作中亟需且符合标准要求的实验室设备，补齐设备缺口。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资金未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实验室设备种类	>=10种	=0种	8	0	该项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年末资金审批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购买实验室设备数量	>=11套	=0套	8	0	该项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年末资金审批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99%	=0%	7	0	该项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年末资金审批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预定标准完成率	>=90%	=0%	5	0	该项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年末资金审批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个月	=0个月	7	0	该项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年末资金审批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预定进度完成率	<=200万	=0万	5	0	该项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年末资金审批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严格采购程序按照财政部有关经费标准执行	=0%	20	0	该项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年末资金审批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覆盖疾控机构服务能力提升	较上年提高	=0%	20	0	该项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年末资金审批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医务人员满意度	较上一年提高	=0%	10	0	该项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年末资金审批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总分					100	0.00分	

经办人：袁玲玲

联系电话：6670213

联系人：袁玲玲

联系电话：6670213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其它需要说明事项：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政府采购。

第三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

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

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